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恩綺
電話：03-8462860#275
傳真：03-8462787
電子信箱：enchi072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100263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勘誤表 (376550000A_11100263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訂「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彙編」一案，請貴校確實向考生及家長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8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26004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業於111年1月5日公告於「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登錄系統」(<https://art.sen.edu.tw/>)及各類各區主委學校網站，惟部分分區(中區音樂、南區音樂、南區美術)內容稍作調整，現已重新上傳至上開網站。
- 三、請貴校自行前往下載，並確實向考生及家長宣導。
- 四、檢附勘誤表一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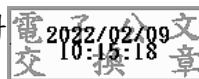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、花蓮

111/02/09



縣立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
秀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
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

